

慈利县城乡环卫一体化设施设备更新项目公开招标更正公告



一、采购项目基本情况

采购项目编号：CGXM2026430821000023

原公告的采购项目名称：慈利县城乡环卫一体化设施设备更新项目

政府采购计划编号：(2026)430821000017-1,(2026)430821000017-2

首次公告日期：2026 年 10 月 08 日

原公告开标时间：2026 年 10 月 29 日 10 时 00 分 00 秒

二、更正内容：

更正事项：采购公告

更正前内容
(一)、投标保证金：不要求提供。(二)、履约担保金额：中标金额降价幅度不超过采购预算 10%
更正后内容
(一)、投标保证金：要求包 1 提供投标保证金金额：人民币 22000 元；包 2 提供投标保证金金额：人民币 1 元整（备注：根据张政办发〔2024〕21 号文件规定，采购 400 万以下的货物、服务和工程免收取投标保证金，采购 400 万元以上的货物、服务，应当收取投标保证金。因系统设置银行转账额度不能少于 1 元钱，但实际银行转账额度可大于或等于 1 元钱，采用银行转账+银行保函组合方式缴纳投标保证金的投标人，两项合计金额应等于投标保证金。项目结束后按保证金程序退还。具体要求详见招标文件“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5.1 投标保证金”；(二)、履约担保金额：中标金额降价幅度不超过采购预算 10% 的，履约保证金为中标金额的 10%；中标金额降价幅度超过采购预算 10%以上的，履约保证金为采购预算减去中标金额的差额。具体要求详见招标文件“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36.1 履约担保”；(三)、其它事项详见招标文件。

更正日期：2026 年 10 月 09 日

三、疑问及质疑

本更正公告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，招标文件如涉及上述内容的应作相应调整和修改，若本更正公告与原招标文件内容有不一致之处，应以本更正公告为准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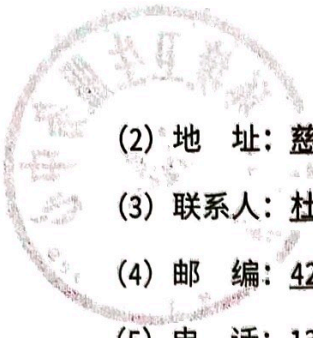
供应商认为本更正内容存在歧视性的，应在更正公告发布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、代理机构提出。

四、其他补充事宜： /

五、凡对本次公告内容提出询问，请按以下方式联系。

1.采购人信息

(1) 名 称：慈利县环境卫生服务中心



(2) 地 址：慈利县金慈街道姊妹花路1号

(3) 联系人：杜先生

(4) 邮 编：427200

(5) 电 话：13974443681

2.采购代理机构信息

(1) 名 称：湖南智高项目管理有限公司

(2) 地 址：慈利县胜汉步街19栋3楼

(3) 联系人：李女士

(4) 邮 编：427200

(5) 电 话：0744-3355211

(6) 电子邮箱：331023411@qq.com